

证券代码：836955 证券简称：智盛信息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智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智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14,915,846.49 元，资本公积为 6,500,000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6,500,000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，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 6,499,998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12,625,000.00 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,25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.574257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.574257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，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现金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5,25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1,749,998 股。

2、扣税说明

（1）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1.0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5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（2）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 的税率

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4.500000 元。

(3) 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3 年 6 月 1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3 年 6 月 2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23 年 6 月 1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23 年 6 月 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6 月 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3 年 6 月 2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| 股份性质 | 本次变动前 | | 本次变动 | 本次变动后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| 数量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 送股（或转增） | 数量（股） | 比例（%） |
| 限售流通股 | 15,824,375 | 62.67 | 4,073,600 | 19,897,975 | 62.67 |
| 无限售流通股 | 9,425,625 | 37.33 | 2,426,398 | 11,852,023 | 37.33 |
| 总股本 | 25,250,000 | 100.00 | 6,499,998 | 31,749,998 | 100.00 |

七、相关参数变动情况

（一）调整每股收益

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31,749,998 股摊薄计算，2022 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4071 元。

（二）特别表决权股份数量及其权益变动情况

本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 6 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 B604

联系人：黄玉辉

电话：0755-86618578 传真：0755-82792490

九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智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智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6 日